

湖北环保公安合作再升级

举办“两法衔接”培训班, 联络人结成工作对子

本报见习记者余桃晶 通讯员孟凡松 吴焯武报道 湖北省环保、公安两部门合作进一步深入, 双方近日将确定具体的“两法衔接”联络人, 除了对联络员定期进行业务培训外, 联络人还将结成工作对子。

这是2014年湖北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第一次联席会议召开第一次联席会议召开以来, 公安、环保两部门合作的再次升级。

4月21日上午, 由湖北省环保厅和公安厅联合举办的2015年第一期全省环境污染事件“两法衔接”第一期培训班正式开班, 来自全省9个地市的120余名环境监察、公安执法人员将共同接受为期4天的培训。

此次培训既有对环境监察人员现场勘验分析、犯罪证据固定、调查取证等刑侦知识的培训, 也包括对公安部门联络员开展危险废物、环境污染犯罪种类、认定情形等环保知识的培训。

今后, 湖北省环保与公安部门将确定“两法衔接”联络人, 两两结成工

作对子。此举将进一步加强环保、公安的沟通配合, 实现环境违法案件移送查处工作的无缝对接, 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同时, 推进新《环保法》配套办法实施, 促进环保守法成为新常态, 使新《环保法》成为打击环境违法犯罪的利剑。

据统计, 自“两高”司法解释颁布以来, 湖北省共立案查处了20余起涉嫌污染环境犯罪案件, 共刑拘34人, 其中逮捕17人, 受到刑罰处罚的10人。

湖北省环保厅环境监察总队队长李永福表示, 从目前来看, 办案能力不足、案件移送意识不强、执法联动不够是困扰和制约基层环境执法的三大重要因素。此次举办“两法衔接”培训班, 就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全省公安、环保系统联合办理环境违法案件的能力和水平, 有力促进全省“两法衔接”工作。同时, 培训班的举办将密切公安、环保两部门关系, 有利于进一步加强沟通配合, 对探索新的联合办案机制将起到积极作用。

上海宣判无证经营机油案

区域环境遭污染, 5名被告人分别获利

本报记者蔡新华 实习生刘剑上

上海报道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日前以涉嫌非法经营罪对肖某等5人提起公诉。上海市宝山区法院审理后认为, 5名被告人构成非法经营罪, 情节特别严重, 遂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至7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这是上海首例无证经营机油案。

汽车4S店、维修店等地时常会有换下来的废机油, 这些废机油一般由具有回收资质的企业专门回收。但外地来上海人员肖某等人却偷偷干起了同样的回收工作。不仅长期无证经营, 由于回收处理技术欠缺, 一些废油流入附近土壤和水体, 造成环境污染。

据起诉书指控, 被告人肖某、李某夫妇于2010年6月至案发在上海宝山区罗店镇南周村南周一路附近租赁场地, 在未取得行政许可的情况下, 无证开设经营废机油回收处理厂, 并先后雇用被告人蔡某、石某在场地内装卸、过滤废机油。

2012年12月开始, 福建省某能源有限公司业务员陈某在明知肖某等无证经营的情况下, 仍在公司安排下委托肖某收购废机油后出售给其所任公司。自2010年6月至案发, 被

告人肖某夫妇非法经营额达4700余万元。

上海市宝山区环保局出具的证据显示, 现场查处时, 曾当场查获了废机油252.5吨及相关过滤、贮存设备。环境监测部门分别对上述收购废油场地附近的土壤和水体进行检测, 发现均已受到不同程度污染。

对废机油从何而来, 肖某表示, 都是由老乡“口口相传”主动找上门来, 他不需要出去收。就这样, 肖某平均每月都能收购300吨左右的废油。废油的收购价格并不固定, 由福建某能源公司决定, 每吨大约在4000多元, 双方的“废油交易”均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

肖某称, 他其实赚得并不多, 每吨大约只赚差价四五十元。而且, 一直到案发, 肖某始终认为收购废油的行为属于违反相关行政规定, 会被罚款, 从来没想到会“吃官司”, 对此也非常后悔。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 被告人肖某、李某、蔡某、石某等无证经营的情况下, 仍在公司安排下委托肖某收购废机油后出售给其所任公司。自2010年6月至案发, 被

遵义生态环保检察室办案力度大

自去年成立以来共批准逮捕67件85人

本报通讯员黄运遵义报道

贵州省遵义市检察机关近日决定开展为期一年的生态环保检察专项行动。为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遵义市人民检察院于2014年5月挂牌成立了生态环保检察室, 其主要职能是整治生态环境保护领域中发现的各项犯罪, 并进行坚决打击, 保护生态环境。

此次生态环保检察专项行动中, 遵义市生态环保检察室将切实加强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法院、公安、环保、林业、水利、国土、住建、城管等相关部门的联系, 建立联席会议、案件移送、情况通报等制度机制, 切实加强协作配合, 最大限度凝聚保障生态文明建设合力。

遵义市还将探索建立生态行政

违法行为监督机制, 切实加强行政违法行为的监督, 坚决纠正生态环境领域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探索建立检察机关对生态环境领域的突出问题提起公益诉讼制度, 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积极探索建立林业案件“补植复绿”机制。

据悉, 遵义市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室成立以来, 共受理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提请逮捕案件95件129人, 批准逮捕67件85人, 受理审查起诉173件248人, 提起公诉147件217人; 监督公安机关立案9件9人; 查办职务犯罪19件30人, 其中9件11人为渎职类犯罪; 提出检察建议98件,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94次, 有效地预防和打击了生态环境领域的犯罪。

长沙岳麓区查处非法排污

案件移送公安分局, 企业主被行政拘留5天

本报通讯员文萍 记者刘立平长沙报道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一企业未经环评审批手续, 超标排放污染物, 在接到《责令停止排污决定书》两个月后, 仍未整改, 废水依然直排岳麓山。近日, 长沙市岳麓区景辉洗涤服务部负责人何某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5日。

不久前, 岳麓区环保局在摸底排查的基础上, 发现岳麓山后山的景辉洗涤服务部、邓新平洗涤房部和湘龙食品厂、蒙洛食品厂均按照停止违法排污行为并很快完成了停产搬迁。执法人员发现, 景辉洗涤服务部不但没有进行任何整改, 其法人代表何某私自撕毁燃煤(柴)锅炉封条, 开炉生产, 洗涤废水仍然外排在岳麓山。

岳麓区环保局在再次进行取样检测等取证措施后, 启动环保与司法联动机制, 依法将案件移送岳麓区公安分局。4月2日, 岳麓区公安分局对景辉洗涤服务部何某实施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减少执法阻力, 积极应对不断增加的环境案件

江苏成立首支专业环保警察队伍

■热议

环保警察真管用吗?

◆本报记者童克难

相较于公安人员来说, 环境执法人员受到很多限制。一些环境执法人员呼吁, 需要环保警察加入环境执法。目前, 全国在省一级层面成立环保警察的有辽宁、河北、山东、贵州等, 地级市层面成立的也不少。对是否应设立环保警察, 专家学者发表了不同的看法。

谨慎乐观——
优势、效果、方法尚需实践探索

中国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经济学院院长吕忠梅: 环保警察是加大环境执法力度的一种形式。新《环保法》授权的拘留权只有公安部门拥有, 而其他的行政部门并没有这个权利。在国外, 也有一些国家成立了环保警察。

我国是否需要成立环保警察, 需要一个探索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 我们要研究清楚, 环保警察到底要发挥什么作用, 环保警察处理环境刑事案件以及日常的治安管理应该如何协调等问题。环保警察是否马上在全国推广, 我持谨慎乐观的态度。

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吴青: 目前, 环保警察在有些地方积极试点。环保警察可以加强对环境违法行为的监督力度, 使环境执法更加专业。我认为, 这是好事, 除了专业性, 环境执法的威慑力会更强。

环境保护工作专业性比较强, 有些人会担心, 环保警察执法过程中会出现环境专业能力不足等问题, 但我认为不会出现。就好比, 目前各种各样的刑事案件, 有很多是新情况、新问题, 如互联网的犯罪问题等, 由专门的警察进行侦破, 而这些警察的另一个身份可能是网络专家。环保警察也可以有较高的环境专业技能。由于平时的学习和积累, 在处置涉嫌环境违法案件时, 环保警察将更加专业。

不赞成——
应先做强环境执法队伍

安徽省环保厅厅长缪学刚: 我不赞成成立环保警察。每方面的工作都重要, 那么每个部门都要成立专门的警察吗? 新《环保法》颁布实施, 除了社会公众以外, 是写给“一府两院”。法律规定已经很清楚, 如果有触犯法律的环境行为, 那么公检法等司法部门就会介入。主要问题还是将现有的法律学习好, 执行好, 遵守好。

四川省环保厅副厅长钟勤建: 成立环保警察, 如何与环保部门的执法队伍协同形成合力是一个问题。目前, 环境执法队伍的能力还较弱, 所以应该先考虑把环保队伍做强, 下一步再考虑环保警察的设置。

目前的环境问题, 绝大多数还是行政违法问题, 真正的违法犯罪行为是少数。如果真出现触犯《刑法》的案件, 按照法律规定公安机关自然会介入。所以, 做好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衔接才是关键问题。此外, 环境执法专业性较强, 要求公安在短时间内掌握环境专业知识是不现实的。

◆本报记者周迎久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 向媒体通报了5起破坏环境资源犯罪典型案例。

据介绍, 自2014年3月起, 河北省检察机关重点开展了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活动中, 河北省共移送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131件142人。此次,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通报的5起典型案例分别是:

曲周县温荣珍环境污染案。2013年10月~2014年3月间, 曲周县河南瞳镇容自头村村民温荣珍在其家里经营电镀加工, 将含镍废水通过暗管直接排放到无任何防漏措施的渗坑。经环保部门检测, 严重超过了国家标准。2014年8月31日, 温荣珍因污染环境罪被曲周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 缓刑二年, 并处罚金二万元。

雄县王永平污染环境案。2013年6月~8月间, 王永平在雄县亚古城村一民房院内非法加工电镀空调支架, 并将



资料图片

◆本报见习记者韩东良

江苏省宿迁市公安局不久前得到了宿迁市设置环境保护警察支队(环境保护分局)的编制批复。这意味着, 江苏省首支专业的环保警察队伍即将投入战斗。一些江苏省一线环境执法人员呼吁, 设立环保警察专职化制度, 提高环境执法部门的职能服务水平, 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

新《环保法》实施, 催生涉环案件激增

1月13日, 常熟市环保局接到群众举报称, 有人在大义管理区东联村向阳路路边的废弃鱼塘填埋, 违法倾倒工业污泥。

接报后, 环境执法人员赴现场, 查获两辆装载20余吨工业污泥的货车。1月20日下午, 执法人员对停放在小山停车场的两辆涉案车辆进行查封、扣押。由于产废企业SK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位于无锡新区, 常熟市环保局调查搜集证据后将案件移交至当地环保部门处理。无锡方面的回函称, 拟追究SK海力士半导体(中

国)有限公司的法律。两辆违法倾倒工业污泥的货车被常熟市环保部门贴上了“封条”。

“能够顺利查扣这两辆涉案车辆, 得益于常熟市警方派驻在常熟环保局的一位民警全力协助。”常熟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长刘玮坦言, 新《环保法》实施后, 环境案件数量大幅上升, 如果有一支既专业又专职警察队伍参与处理环境违法案件, 那对环境执法来说无疑是如虎添翼。

据了解, 早在2013年8月, 苏州市公安局就在江苏省率先成立“环境与食品药品警察支队筹备组”。常熟市警方目前对接环保部门的这位警察, 隶属于常熟市公安局下设的侦办“环食药”案件的一个部门。

为适应日趋增多的涉环案件, 江苏省多地警方在治安部门中下设了处理涉“环食药”案件的民警, 并派出民警进驻环保局设立警务室, 实行行政和刑事联合执法、联合办案。

“新《环保法》实施后, 很多案件都亟待处理。警方派驻的民警都是治安警部门调配出来的。面对数量激增的涉环案件, 警方派出的力量就显得

■链接

广东多地设立环保警察

广东省多地近年来积极探索“环保警察”执法模式, 在地方公安部门组建环境犯罪侦查专业队伍, 使环保与公安联合执法常态化、专业化。

目前, 佛山市、顺德区、汕头市潮阳区、肇庆市先后设立“环保警察”。去年1月~11月, 广东省共出动环境执法人员65.9万人(次), 检查排污企业27.4万家, 限期整改或限期治理企业13177家, 关闭或停产企业1718家。

据了解, 目前, “环保警察”的执法模式有两种。一种是公安局派员入驻

环保局, 联合执法模式; 另一种是, 作为公安局的单独警种, 独立办案。

2006年3月, 河北省安平县公安局成立了“环公安”——安平县环境保护派出所, 设在县环保局。干警由县公安局派出, 属于公安局编制序列, 与环保局法规科合署办公, 在环境执法时民警同时出动。安平县环保警察模式属于“人驻式联合执法”模式。其他类似的模式还有2011年成立的湖北省大冶市(县级市)环保警察大队; 2014年重庆市忠县公安局环保警务室等。

河北通报5起典型环境案件

检察机关一年监督移送96件破坏环境资源类案件

电镀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物未采取任何措施通过暗管直接排放到渗坑中。经采样检验, 认定其排放的废水中含有六价铬、锌等有毒物质, 对地下水及周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王永平因污染环境罪被雄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并处罚金三万元。

晋州市谷辛须、周帅污染环境案。2014年5月15日凌晨, 谷辛须、马建秋二人驾驶罐车, 在石家庄双鸽食品厂南侧二干渠附近一渗坑内排放强酸腐蚀性液体11.47吨。2014年5月19日, 周帅驾驶罐车, 在石家庄潇洒油脂化工有限公司一渗坑内排放强酸腐蚀性液体共14.34吨。目前, 此案仍在侦查中。

涪源县史海军非法占用农用地案。2013年7月, 史海军以承包荒山为

名, 与涪源县小河子乡大村签订了租赁荒坡合同, 向涪源县国土局办理了10亩临时占地手续, 之后大肆盗挖涪源县小河子乡大村后沟自然村东山荒坡林地土料。经鉴定, 史海军非法占地共329.57亩, 其中林地326.95亩, 非林地2.62亩。目前, 犯罪嫌疑人史海军被公安机关网上追逃。今年1月, 涪源县检察院对不履行监管职责的涪源县林业局局长周宪文以玩忽职守罪立案侦查。目前, 此案正在办理中。

蠡县滥伐林木案。蠡县人民法院经调查, 发现15处林地被砍伐, 且均未办理采伐许可证。其中, 蠡县辛兴镇北宗村村西3.7亩林地被伐; 蠡县辛兴镇南宗村村西4.68亩林地被伐; 蠡县辛兴镇南宗村村北4.86亩林地被伐; 蠡县

捉襟见肘了。”一位江苏一线的环境执法人员如是说。

设置专职“环警”, 有利于行政与刑事执法无缝对接

近日, 宿迁市公安局得到了宿迁市设置环境保护警察支队(环境保护分局)的编制批复。这意味着, 江苏省有了首支专业处置涉环案件的警察队伍。

宿迁市在江苏省率先组建环保警察队伍, 这让一些江苏省环境执法人员看到了希望。据宿迁市公安局宣传处处长姜传伟透露, 部门初建, 支队长和政委就少外出省调研学习取经去了。用不了多长时间, 一个建制制的环保专业警察队伍, 将自上而下分组建, 协助环境执法人员有力打击涉环犯罪活动。

“让环境违法行为入刑, 这对环境监察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宿迁市环保宣教中心主任李培忠曾经在环境监察部门工作多年。他说, 新《环保法》实施, 对多年来没有刑事执法权的环境监察人员带来了挑战。新《环保法》实施前, 环境执法人员检查发现偷排危险废物行为, 就以行政处罚。现在如果案件涉嫌刑事犯罪, 就需要具体鉴定。在取证、摄像、口供、笔录等方面, 执法人员需严格依照程序。

李培忠说, 环保警察可以对环保行政部门职权之外的、破坏环境构成刑事犯罪的行为进行立案侦查, 这是对环保部门职权的有效弥补, 不仅提高了工作效率, 也有效改变了以往“以罚代法”敷衍了事的处理方式, 加大执法力度和提高环境违法成本。此外, 环保警察的设立, 还可以减少环境执法阻力。

江苏省善融律师事务所主任周斌认为, 环保警察理念的提出, 是对环保部门职权空白的有效弥补。专业环保警察队伍出现, 有利于推进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无缝对接。

云南省昆明市采取的是公安机关主导的模式。2008年11月, 云南省昆明市公安局环保分局正式揭牌。分局由60名环保警察组成, 2010年9月, 与水务治安分局合并更名为水上治安分局。类似的还有2013年成立的河北省公安厅环境安全保卫总队。

目前, 公安厅内设独立警种模式在现实中已有广泛探索。如2014年10月成立的广东省佛山市公安局经侦支队环境犯罪侦查大队等。这种模式在省层面也有诸多实践。2012年8月, 山东省公安厅组建食品药品与环境犯罪侦查总队; 2014年4月, 贵州省公安厅生态环境安全保卫总队的挂牌; 2014年4月, 辽宁省公安厅成立环境安全保卫总队。

在这些机构内部进一步分支出更加专业的下一级机构; 环境执法中, 警察们刑事侦查技术之专业、设备仪器之精密, 世界领先。

执法刚性来自机构之“独立”。俄罗斯的环境警察机构是莫斯科预防生态违法警察管理局, 这支队伍是由莫斯科市政府与俄罗斯内务部协定, 采用内务部每年给俄罗斯内务部拨款, 内务部抽调警员的方式组成的。德国专门的环保警察设立在环境司中, 而环境司则隶属于联邦内政部。法国的绿色警察编制隶属于内政部, 专门设立了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为中心局。这样的队伍组建方式都使地方性的环境执法职能上升到了国家层面。

执法刚性来自自业之“专”。俄罗斯生态警察在人员构成上不仅要求高学历, 还要求有专业相关性, 这是生态警察与其他警种本质上的不同。德国警察机构高度专业化, 从机构专业细化到世界一流的警械装备都充分体现了政府对环保的重视。德国环保警察的多个专门机构根据业务不同而设,

立、变更、消灭等, 各类警察职权交叉时该如何协调处理。德国还有除《警察法》之外的细致法规, 专门规定管辖权冲突时的解决办法。

执法刚性来自自业之“专”。俄罗斯生态警察在人员构成上不仅要求高学历, 还要求有专业相关性, 这是生态警察与其他警种本质上的不同。德国警察机构高度专业化, 从机构专业细化到世界一流的警械装备都充分体现了政府对环保的重视。德国环保警察的多个专门机构根据业务不同而设,

李楠琴